

轉知「桃園市國中特殊教育資源中心112學年度電話諮詢服務實施計畫」1份

輔導室(資源班)

發表人:

張貼在 : 2024/2/22 13:00:42

說明：

一、 依據桃園市國中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及桃園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學生情緒及行為問題專業支援團隊實施計畫及本局112年9月25日桃教特字第1120095692號函辦理。

二、 旨案計畫為透過電話諮詢服務，提供本市學校團隊或家長對特殊教育學生之情緒行為問題之了解與因應策略，以協助學生在校適應。

三、 本案諮詢資訊摘要如下：

- (一) 服務對象：本市各教育階段特殊教育學生之教師、家長及相關人員。
- (二) 服務時間：即日起至113年7月31日，每週一至週五上午8時至中午12時。
- (三) 服務專線：(03)4661231，分機：17、18、19。